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第六十七年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其余被
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非法行动

2012年4月20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我遗憾地通知你，由于占领国以色列得寸进尺地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被以色列非法监禁和关押的巴勒斯坦政治犯继续身处险境，他们本已令人悲叹的生活条件不断恶化。

2012年4月17日是巴勒斯坦人民声援数以千计被以色列关押的巴勒斯坦人的“囚犯日”。这一天，有1 600多名巴勒斯坦囚犯和被关押者开始无限期绝食，抗议占领国采取非人道镇压措施，继续剥夺他们的基本人权并威胁他们的福祉、安全和生命。在这1 600名囚犯之前，已有多名巴勒斯坦囚犯长期绝食抗议以色列的行政拘留做法，因为有数百名未受指控或审判的巴勒斯坦人被占领国以此名义关押。其中有些被关押者已绝食50多天，有些超过一个月，身体状况极度脆弱，包括Thaer Halahla、Bilal Diab、Hassan Safadi、Omar Abu Shlal和Ahmed Sakar等人。

此时此刻，我们必须再次提请国际社会关注占领国对巴勒斯坦囚犯和被关押者的许多镇压措施和身心侵犯形式。其中包括强迫他们生活在不卫生和不健康的环境中、剥夺接受教育和保健的权利、不允许家属探视、不准接受法律帮助、单独禁闭、强行侦查、侮辱人格、威胁他们本人或家属、以及不让睡觉、铐在椅子和床铺上、强迫他们长时间处于痛苦和紧张状态等各种形式的酷刑。绝食者勇敢地呼吁关注以色列的一切非法和滥权行径以及非法的行政拘留做法，并敦促国际社会采取行动，迫使占领国以色列停止这些令人悲叹的做法并释放数以千计被非



人道地关押在监狱和拘留中心的巴勒斯坦平民，包括儿童、妇女和民选官员，由于以色列日夜不停的逮捕行动，他们的人数每一天都在增加。

我们必须让占领国以色列对通过这一和平非暴力手段抗议其极端滥权行为的所有巴勒斯坦囚犯的生命和福祉承担全部责任，我们吁请国际社会采取紧急行动，依照包括人道主义法在内的国际法，特别是明确规定受保护者被占领国关押时的权利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第 76 条，处理这个问题。

今天，我还必须向你通报以色列占领军和以色列非法定居者过去一周针对巴勒斯坦平民和国际和平活动分子持续犯下的暴力和恐怖主义行为，以及针对属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巴勒斯坦在内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平民的财产和家园采取的措施。

在这方面，2012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三，27 岁的 Rinad Qudeih 在被围困的加沙地带南部被以色列占领军开枪击中头部。Qudeih 女士当时正在自家田里劳动，被击中头部后被送往附近医院治疗。同样在 4 月 18 日，以色列占领军继续非法将巴勒斯坦人逐出他们位于被占约旦河西岸的家园。在被占东耶路撒冷，共有 13 名成员的巴勒斯坦家庭被逐出他们位于拜特哈尼纳的家园，非法犹太定居者借此为在那里建造一个有 100 多个居住单位的新的非法定居点扫清了道路。这一非法接管行动，让人想起在附近被占东耶路撒冷的 Sheikh Jarrah 发生的事件。作为旨在将尽可能多的巴勒斯坦人赶出城市、对城市土生土长巴勒斯坦居民进行族裔清洗、并进而实现犹太化的大政策的组成部分，那里的巴勒斯坦人聚居区现在已被一小撮受多重保护的犹太定居者占据。

我们敦促占领国以色列遵守国际法和国际社会停止这一非法行径的要求。在这方面，我们回顾最近联合国人道主义协调员马克斯韦尔·盖拉尔德的声明，他重申“将巴勒斯坦人逐出位于被占领土的家园和财产，违反了包括《日内瓦第四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应当停止”。

此外，2012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二，一名巴勒斯坦男子在西岸城镇阿尔卡利勒（希伯伦）被闯入他家的犹太定居者袭击而身受重伤。他被紧急送往医院，伤痕累累。以色列极端主义定居者的此类非法行径不断变本加厉，而且是在占领军的目睹之下发生，但占领军非但不采取任何行动来追究这些定居者的责任，反而在他们实施这些罪行时继续不予惩罚，甚至向他们提供保护。我们促请国际社会采取紧急行动，停止定居者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整个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对不受保护的巴勒斯坦平民进行的不受管束的蹂躏，并确保我们的人民依照国际人道主义法得到保护。

除上述外，同样值得注意的是，世界各地 1 500 多名活动分子已计划通过“巴勒斯坦欢迎你”和平运动参加人道主义和志愿活动，例如帮助在伯利恒建造一所学校以及与巴勒斯坦农民一道开展一些农业活动。不幸的是，他们中有六成以上人被禁止参加，要么被无端取消机票，要么在抵达机场时被占领国拒绝进入被占

巴勒斯坦领土。在那些能够参与“巴勒斯坦欢迎你”和平运动有关联的针对以色列非法政策和做法的非暴力抗议和示威的活动分子当中，许多人遭受以色列占领军的侵犯和暴力行为。其中一名年仅 20 岁的丹麦国民 Andreas Ias 遭到野蛮攻击，他在以和平骑行的方式抗议约旦河谷享用资源受限时，脸部被一名以色列高级军官用 M-16 步枪击伤。

占领国对主张和平的活动分子实施此类恐吓和袭击，显然是为了阻止世界各地有原则的活动分子前来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并呼吁遵守正义和自由原则以及国际法律和规范。以色列对国际和平活动分子的这一侵犯行径，必须由国际社会加以矫正。国际社会应当保护和平活动分子，维护他们通过和平非暴力手段努力捍卫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原则。

本信中提到的所有迫切问题都进一步确证，当前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需要国际社会紧急予以关注。占领国以色列必须对其所有非法和挑衅行动负责。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不能再继续对占领国以犯罪和非人道方式对待巴勒斯坦囚犯和被关押者的行为袖手旁观。必须作出严肃和及时的努力，秉持保护被占巴勒斯坦人民包括囚犯和被关押者的法律义务、执行法律、并挽回实现和平与安全的机会。

自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我们已就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持续危机向你发出 423 封信，本信是此后发出的又一封信。这些信件从 2000 年 9 月 29 日 (A/55/432-S/2000/921) 起，至 2012 年 4 月 9 日 (A/ES-10/551-S/2012/202) 止，基本记录了占领国以色列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的犯罪行为。占领国以色列必须为其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所有这些战争罪行、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和系统侵犯人权行为负责，行为人必须被绳之以法。

请将此信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